

2026 年瞬态物理全国重点实验室博士研究生公开招考工作 实施细则

根据《南京理工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“申请一考核”制实施办法》（南理工研[2019]367号）和学校2026年博士研究生（公开招考）招生录取工作的要求，结合实验室实际情况，制定本实施细则。

一、申请要求

1、申请者须符合《南京理工大学2026年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》《南京理工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“申请一考核”制实施办法》规定的条件要求，同时符合本学院要求的以下报考条件：

（1）申请者的科研学术成果为发表的学术论文时，申请者须为第一作者（若导师为第一作者，申请者为第二作者可视同）；

（2）申请者的科研学术成果为国家授权发明专利的，申请者须为第一发明人（若导师为第一发明人，申请者为第二发明人视同）。

2、申请者须按要求提交能证明符合报考条件、本人综合能力和素质的相关材料。

二、工作程序

2026年博士研究生公开招考工作由实验室研究生招生委员会组织实施。

1、资格审核。实验室成立资格审核小组，依据考生提交的材料，对照申请资格和相关条件进行资格审核。不符合申请条件者不准予进入下一轮考核选拔程序。

2、导师考核。导师依据报考考生的学习成绩、学术成果、攻博期间研修计划等进行评价考核。评价考核结果采用百分制，评分低于60分为不合格。导师根据招生名额和评价情况，按照1:3的比例推荐进入综合考核阶段的考生名单。

3、综合考核名单公示。实验室进入综合考核阶段的考生名单经学校复核通过后，在实验室网站公布，申报材料由实验室留存备查。

4、综合考核。根据各学科专业特点和培养要求，坚持能力素质与知识考核并重，对学生学业水平、专业素养、科研能力、创新潜质

和综合素质等进行全面考查和综合评价，同时强化对学生学术道德、专业伦理、诚实守信等方面考核，综合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

(1) 考核形式。综合考核采取面试方式，主要包括考生个人陈述、考核专家组提问、考生回答问题等。每名考生面试时间一般不少于20分钟。

(2) 考核内容。综合考核总分100分，内容主要包含：

- ① 外语应用能力（满分10分）
- ② 基础理论知识、专业知识掌握情况（满分40分）
- ③ 分析解决问题能力及培养潜质（满分40分）
- ④ 综合素质（满分10分）

5、成绩计算

综合考核成绩=面试成绩

6、拟录取办法

(1) 全日制博士：依据考生综合成绩，按照所报考导师进行排序，根据导师招生名额依次录取；非全日制博士：依据考生综合成绩，根据实验室招生名额依次录取。

(2) 具有以下情况之一的考生不予录取：综合考核不合格（未达到60分）；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合格；参加学校组织的英语水平测试成绩不合格；同等学力加试不合格。

(3) 学校（实验室）认为需进一步考查时，可对考生再次进行复试。

(4) 实验室研究生招生委员会确定拟录取名单，经学校审核批准后，由研究生院统一进行公示。

三、时间安排

1、报到。具体时间和地点确定后通知。

报到时须携带：(1)身份证件（原件和复印件）；(2)毕业证或学生证（原件和复印件）；(3)英文水平证明；(4)已取得的学术成果等申请材料的各类原件备查；(5)提交纸质版专家推荐信；(6)政审表原件。

2、综合考核

预计 2026 年 1 月 6 日下午，具体时间和地点确定后通知。

3、英语水平测试

学校英语水平测试预计在 2026 年 1 月 6 日 9:00-11:30 举行，地点：第二教学楼报告厅、102 教室。

四、其他

1、博士生公开招考工作按照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遵照教育部和学校的相关文件执行。

2、在招考过程中考生如存在弄虚作假现象，一经查实取消该考生的各阶段资格（包括拟录取资格）。

3、本细则由实验室研究生招生委员会负责解释。2026 年博士生招生的其他内容详见《南京理工大学 2026 年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》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工作组	联系人	电话	电子信箱
实验室复试工作	马老师	84315652	yz121@njust.edu.cn
接待考生申诉	秦老师	84303929	qf_1208@njust.edu.cn

瞬态物理全国重点实验室

2025 年 12 月 24 日